

新源县教育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新源县教育局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上级部门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，紧紧围绕教育工作重点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通过完善工作机制、拓宽公开渠道、优化服务内容，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透明度、规范性和便民性，切实保障公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1. 工作机制完善

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明确职责分工，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责任科室抓落实的工作格局。修订完善了《新源县教育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》，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的内容、程序、时限和方式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有章可循。

2. 信息公开内容

政策法规：及时公开国家和地方出台的教育政策、法规文件，确保公众了解最新政策动态。

财政资金信息：公开教育经费预算、决算信息，以及各类教育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招生考试信息：及时发布中小学招生政策、学区划分、考试安排等信息，确保招生工作公开透明。

教育督导与评估：公开学校办学评估结果、教育督导报告等内容，推动教育质量提升。

2024 年，我局在县政府信息公开网上发布各类信息 16 条，涉及招生政策、教育管理、扶贫助教、组织活动等多方面内容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	0	0	0	0	0	0

		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是部分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不够，业务能力有待提升。二是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和全面性有待进一步提高，部分信息更新不够及时。

改进措施

一是加强《条例》的学习，严格按照《条例》内容要求公开工作内容，确保完整、及时、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。二是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实效。及时更新栏目内容，确保专栏完整性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及时性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合法性，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的数量和质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